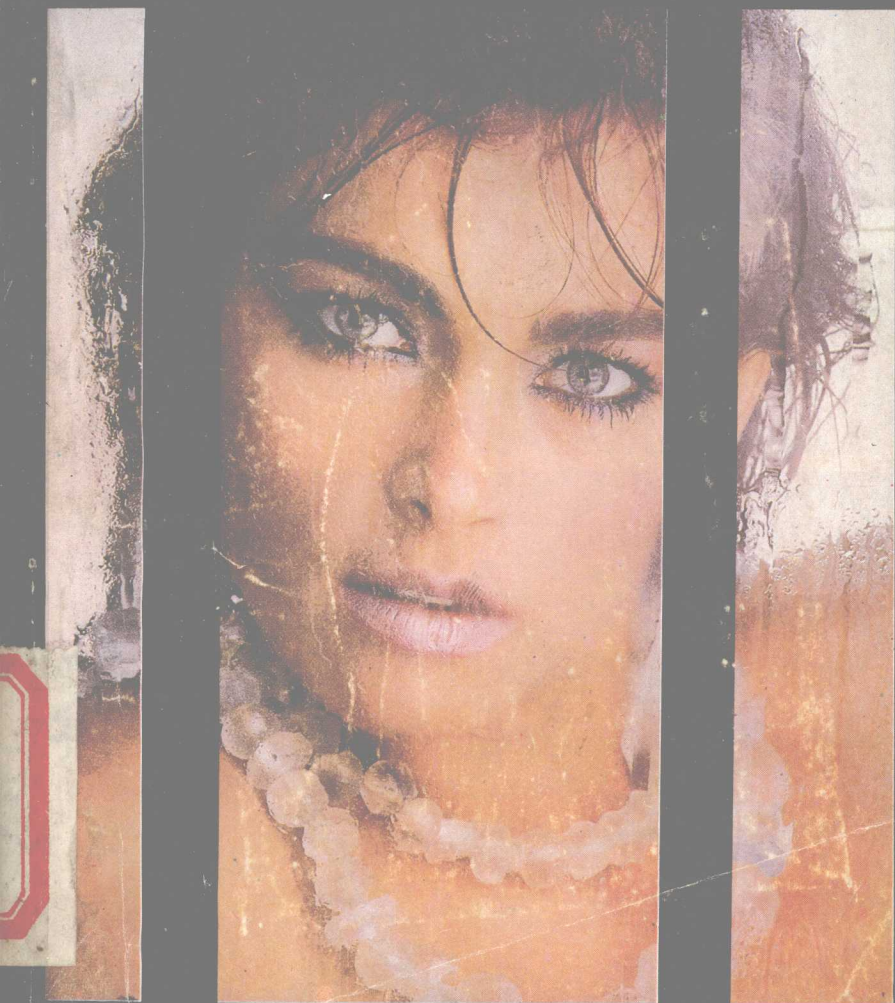


陈守成 陈莫京 著 法制文学丛书

千古罪人



团结出版社

千古罪人

陈守成 著
陈莫京

团结出版社

特约编辑：董大川

责任编辑：赵培玉

封面设计：曼 水

千 古 罪 人

陈守成 陈莫京著

团结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东皇城根南街84号）

中国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重庆分所印刷厂印刷

1989年4月第1版（32开）1989年4月第1次印刷

字数：20万 印张：3.75

印数：00001~10000

ISBN7—80031—075—6/G·13

定价：3.35元

内 容 提 要

本书从中外名著中，分类选编了典型的案件故事三十多例。这些故事都是脍炙人口的。本书对这些复杂、曲折、奇特的案情，不但从法学、心理学的角度进行了精辟的逻辑分析，而且对这些文学作品中描写的犯罪动机、方法及侦破手段作出了科学的结论。本书内容在法制文学领域内独树一帜，它熔趣味性、知识性、科学性于一炉。这些案例的侦破推理、判案诀窍，阅后令人有别开生面之感，颇值一读。特别适宜于从事公、检、法工作的同志阅读，也可作为培训读物。此外对普通读者、爱好或从事法学、文学、心理学的大中学校师生也有参考价值。

前言

我们把这本书名叫做《千古罪人》，是因为这些形形色色的作案人，不象生活中的犯罪分子一经判决或惩处，就消声匿迹。这些千古罪人却要一代又一代被人痛恨、诅咒，人们警惕他们在现实中借尸还魂，这些罪人不管当时是死了，还是活着，他们的生命都是永恒的，他们之所以永恒，并不是因为他们自身有什么永恒的价值，而是因为给他们画像的中外伟大作家在他们身上灌注了认识价值的圣水和美学价值的灵光，让人们世代把千古罪人作为反面镜子。

这些千古罪人从地域来说构成了一个国际画廊，他们来自中、德、美、英、法、苏等国；从时间来说，他们作案延续了两千多年；从犯罪的性质来说，形形色色：有的诈骗，有的偷盗，有的杀人，有的伤人，有的抢夺遗产，有的争夺后嗣，有的充当第三者，有的拐奸，有的诬告，有的诽谤；从犯罪的动因来说，有的出于个人原因，有的则是家庭造成，有的主要是社会导致犯罪，更多的是由于主观、客观、个人、家庭、社会的诸多因素导致恶果；从侦破与断案性质来说，也是多种多样的，从心理感情判断到指纹判断再到血型 and 基因判断，从有罪推定到无罪推定，从刑讯逼供到调查研究，从重口供到重证据；从所谈到的作家来说，绝大多数是世界第一流作家：有莎士比亚与曹雪芹，巴尔扎克与列夫·托尔斯泰，果戈理与吴敬梓，施耐庵与普希金，司汤达与屠格涅夫，柯南道尔与高尔基，布莱希特与老舍，肖洛霍夫与乔伊斯。

《千古罪人》试图对法学、文学、心理学的知识进行综合运用，力图把世界文学名著引向实用，它写作的方法多是先叙后议，或夹叙夹议，既有一定的文学故事性，也作了一定法学和心理学的分析，它具有一定的知识性、趣味性与科学性，虽由单篇组合成一个个主题，但全书又自成系统，它的服务对象既是普通读者，又可供爱好或从事法学、文学、心理学大中学校师生和政法人员参考。当然，因为尝试多学科综合运用，作者限于水平，疏漏错误在所难免，故望海内外读者与学者批评指正。

全书共分六大类，三十多个案例。第七部分法制文学的特点、第一、三、五、六类和结束语为陈守成所写，第二、四类为陈莫京所写。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武汉大学法学院名誉院长韩德培教授、原中南政法学院院长章若龙教授、中国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重庆分所董世份副编审的热情帮助和指导。此外刘序楨、史行通、蔡小玲、刘序衍、刘百川等同志在协助搜集资料、抄写文稿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在此特向他们表示谢意。

作者

一九八八年十二月于武汉

目 录

一、亲子案、遗弃犯、拐骗犯..... (1)

1. 他是谁的儿子——中外古今的亲子案..... (1)
- (1) 2. 两女无情遗弃高老头..... (13)
3. 两女虐待老父李尔..... (24)
- (1) 4. 大尉明斯基拐骗少女冬尼亚..... (34)

二、杀人犯、伤人犯..... (41)

- (2) 5. 中外用狗杀人案..... (41)
- (1) 6. 克劳狄斯杀兄夺权..... (61)
- (2) 7. 麦克白夫妇杀人犯罪..... (68)
- (2) 8. 于连为什么杀人犯罪..... (75)
- (2) 9. 巴威尔仇杀巴扎罗夫..... (92)
10. 雅可夫·鲁基奇的犯罪心理系统..... (99)
- (8) 11. 夏金桂投毒, 害人终害己..... (107)
12. 伤人犯鲍比的心态巨变..... (113)

三、诬陷犯、诽谤犯、徇私枉法犯..... (121)

13. 高俅栽赃陷害林冲..... (121)
- (1) 14. 张都监栽赃陷害武松..... (127)

- 15. 露伊斯为何被诬冤致死.....(134)
- 16. 马塞帕报复陷害柯楚白.....(144)
- 17. 爱德蒙诬告陷害哥哥.....(151)
- 18. 约翰诽谤希罗.....(159)
- 19. 安哲鲁执法犯法.....(164)

四、招谣撞骗犯、诈骗犯(171)

- 20. 栗万成诈骗有术.....(171)
- 21. 赫列斯塔科夫冒充钦差大臣.....(179)
- 22. 秀才万里冒充万中书.....(189)
- 23. 乞乞科夫贩卖“死魂灵”的诈骗术.....(196)
- 24. 诈骗犯张铁臂.....(205)
- 25. 少妇骗钱折风月.....(211)

五、偷盗犯.....(215)

- 26. 切尔卡什黑夜行窃.....(215)
- 27. 苏贝偷窃的犯罪心理.....(222)

六、婚姻、爱情悲剧.....(228)

- 28. 安娜为什么卧轨自杀.....(228)
- 29. 瑞那夫人的爱情悲剧.....(240)
- 30. 荡妇自尽，咎由自取.....(251)

七、结束语——法制文学的特点.....(261)

一、亲子案、遗弃犯、拐骗犯

1.他是谁的儿子——中外古今的亲子案

【情节梗概】

《旧约全书》里所罗门判断两个妓女争子案，一个妓女压死了自己的小孩，却把死孩子放在另一个妓女的床上，抱走了她活着的孩子；宋代《折狱龟鉴》里：弟媳生了男孩，大嫂把他抱走，说是自己生的；荀泰有个儿子三岁时失踪了，却出现在郭奉伯家里；《藏族民间故事选》里，唐代金城公主生了一个儿子，却被王妃据为己有；元代李潜夫《包待制智勘灰阑记》里，张员外妻子马大浑家把妾张海棠所生之子据为己生，并诬告她毒死亲夫、争子争财；民主德国伟大剧作家布莱希特《高加索灰阑记》里，总督夫人避难时遗弃婴儿米歇尔，女仆格鲁雪收养了他，米歇尔长到五岁，总督夫人来争子；美国伟大作家马克·吐温《傻瓜威尔逊》里，法官弟弟波赛的妻子生了一个男孩，女奴罗克珊也同日生了一个男孩，波赛妻子死了，罗克珊就将两个孩子的名字掉换了一下，后来波赛也死了，把孩子委托给哥哥法官管教，法官被杀，两个孩子谁是凶手？1988年我国南方城市有个丈夫怀疑妻子有外遇，疑其儿子伟伟不是自己生的，因而进行血型基因鉴定，法院作了正确判决，伟伟实为父母所生。

在公元前二百多年就已形成的犹太教的圣经《旧约全书》里，两个妓女向所罗门王告状，一个妓女说：“我和这个妇人同住一室，我生了一个男孩。三天后这个妇人也生了一个男孩，夜里她睡着时不幸压死了自己的孩子，她乘我睡熟，把我的孩子抱去，把压死的孩子放在我的床上。我醒来发现那不是我亲生的孩子。”另一个妓女说：“活孩子是我的，死孩子是你的。”她们争论不休。

当时科学技术很不发达，很难判断活孩子是哪个母亲的，所罗门王是个明君，他想了一下，命令拿刀来，说：“把活孩子劈成两半！一半给这个母亲，一半给那个母亲。”那活孩子的母亲立即向所罗门王求情说，她愿把活孩子给那个妇女，不要劈死小孩！而那个妓女却要求把孩子劈开。于是所罗门王宣判活孩子应归要求不要劈死孩子的母亲。

所罗门王采用感情判断、心理判断，弄清了谁是活孩子的真正的母亲。他根据的是母亲必然心疼自己的儿子，怎样也不会愿意让人杀死他，假母亲却不会象亲生母亲那样疼爱孩子。从两个母亲的态度，所罗门王看到了她们与活孩子的亲疏关系。其实，所罗门王也不一定真的要把活孩子杀死，用刀威吓只是一种心理和感情测验罢了。

象所罗门王一样，我国西汉(公元前206年至公元8年)时，颍川太守黄霸也巧断亲子案。据宋代郑克《折狱龟鉴》所载，颍川地方有兄弟二人的媳妇都怀孕了，弟媳生了个男孩，大嫂却于前几个月不幸流产了。大嫂前去探望，抱起婴儿爱不释手，回来后，告诉丈夫要把弟媳孩子抱来算是自生的。大哥说这怎么行呢，大嫂说外人只知道我怀孕，不知道我流产。趁着婴儿过三朝，大嫂把婴儿抱回房中，再也不送还弟媳

了。于是两妯娌为争孩子打了三年官司。后来官司一直打到颍川郡里，太守黄霸亲自审案，弟媳与大嫂都说孩子是自己的，争持不下。

黄霸吩咐衙役抱孩子来，放在庭中，叫弟媳与大嫂二人奋力争夺，谁能夺得就归谁所有。

大嫂听后立即扑上前，用劲拉着孩子，弟媳也上前去夺，孩子吓得大哭起来，弟媳心痛孩子，松开手，不愿拉了，大嫂把孩子抱了过去，高兴得不得了。这时黄霸向她喝道：“慢着！这孩子不该归你。”

大嫂辩道：“大人，你不是有言在先，谁夺得孩子就归谁吗？”黄霸说：“看你夺孩如狼似虎，毫无怜幼之心，这孩子肯定不是你所生，怎能让你夺走呢！”

黄霸将孩子断归了弟媳，根据是亲生的母亲怕拉伤自己的小孩，而要夺得别人孩子的母亲是不怕拉伤小孩的。黄霸也是采用感情判断、心理判断的方法。

《折狱龟鉴》里还有一个类似的案件：后魏(386—534)时一个叫苟泰的老百姓有个儿子已经三岁，突然失踪了。他后来发现小孩在郭奉伯家里，双方都说这孩子是自己的，还都有邻居作证。郡县断不下来。扬州刺史李崇下令将两位父亲分开拘禁几天，然后叫一官吏告诉他们孩子已突然病死，他们可出来哀痛，苟泰一听，悲痛欲绝，郭奉伯只是叹息，并不悲痛，李崇就把孩子断归了生父苟泰。

李崇与所罗门王、黄霸断案虽然也只是依靠感情判断、心理判断，都是调动亲子之情，让生母或生父突然自然地表露感情，但有不同的地方，所罗门与黄霸激发假母表露对别人孩子的占有欲，哪怕劈开得一半或夺伤孩子，假母也

在所不惜。李崇却是让假父表露他对“已死”孩子的冷漠。

所罗门、黄霸和李崇都能急中生智，巧用断词使亲生父母、假父母感到意外，从而达到攻其不备，让他们面对夺儿或丧儿的考验，一泻真诚。

这样判断亲子案有一定的科学根据，因为人的感情既有可控成分，如泪液、表情、声调和动作等，也有不可控的成份，如血管、心脏、汗腺、肠胃等等活动。真假父母突然面临孩子生死抉择，归属抉择或忽闻噩耗，必然难以掩盖内心的感情。

不过，所罗门、黄霸和李崇都只诉诸于感情判断、心理判断这一种方式，对亲子案还未能从多方面或采用更科学的方法来鉴定。

唐代710年金城公主嫁给吐番地方的赞普赤德祖赞。在《藏族民间故事选》的《金城公主的故事》里，金城公主生了一个儿子，赞普赤德祖赞非常高兴，不幸的是，有权有势的王妃喜登抢走了孩子，金城公主以自己乳房有奶来证明她生了这个孩子，喜登妃子也早用药发奶，也以此证明自己是孩子的母亲。

赞普赤德祖赞叫人将婴儿放在洞里，让金城公主与喜登王妃争着去抱，谁先抱到，就算是谁的儿子，金城公主先抱到，但喜登宁可弄死孩子也不让金城公主抱走，金城公主可怜孩子，只好让喜登抱了去。一年以后王子已满周岁，王宫准备为他举行迈步庆祝宴会，赞普赤德祖赞邀请了金城公主的亲友与喜登的亲友都来参加，他将金杯盛满美酒，向王子说：

“两位母亲所生的王子只一人，

人虽幼小但是聪明无与伦比，快把这只满注美酒的黄金杯，献给孩子你的真正的舅家亲，谁是你的亲生母由此判伪真！”①

孩子不跑到喜登亲友那里去认舅舅，而是投奔到金城公主亲友的怀抱，把金杯美酒献给了他们。金城公主满心欢喜，大叫“我的好儿子！”

《金城公主的故事》带有一定的传说性质，对王子的智慧不免有夸张成分，但几个月的孩子，如果同生母共同生活了一个时期，是能识别自己的生母的。让儿子识别生母也不无一定道理。

元代(1271—1368)前期李潜夫，字行道，写了一部公案戏《包待制智勘灰阑记》：妓女张海棠出身于科第人家，只因父亲早亡，为生活所迫，卖笑为生，自愿嫁给马员外为妾，马员外的大老婆马大浑家与奸夫赵令史合谋，用毒药杀死了马员外，诬赖张海棠在给马员外的汤里放了毒药，接着买通郑州太守苏顺，捏造张海棠杀夫夺子。马大浑家与赵令史企图占有马员外的全部家产，但必须有一个孩子出面继承遗产，马大浑家没有生过孩子，因此说张海棠的儿子是她生的。郑州府不容张海棠申辩，把她作为杀人犯押送开封府，府尹包拯(999—1062)审理此案。

包拯认真研究案情，产生了疑问：马大浑家说张海棠毒死丈夫，因有奸夫，但奸夫没有所指，也就是没有作案动机，说张海棠夺子，她是小老婆要夺大老婆所生之子，不合

注：①《藏族民间故事选》，第16页上，中南文艺出版社。

常情。包拯善于调查取证，他叫原告、被告、证人都到场，面对面对证。马大浑家一口咬定张海棠杀夫夺子，并买通街坊邻居，理发匠与接生婆作伪证，说小孩是马大浑家生的，这样一来，颠倒是非。包拯就让张海棠当堂申辩，揭发马大浑家养奸夫，用钱买通街坊作伪证，州太守与赵令史对她怎样苦打逼招。最后包拯叫张千在阶下用石灰画个阑儿，即一个圈，把孩子放在阑内，叫张海棠与马大浑家拽出孩儿来，谁拽出来，孩子就是谁的。马大浑家用力来拽孩儿。张海棠两次都不愿用力拽那孩儿，包拯责怪她，张海棠辩解说：“望爷爷息雷霆之怒，罢虎狼之威，妾身自嫁马员外，生下这孩儿，十月怀胎，三年乳哺，咽苦吐甜，煨干避湿，不知受了多少辛苦，方才抬举的他五岁。不争为这孩儿，两家硬夺，中间必有损伤。孩儿幼小，倘或扭折他胳膊，爷爷就打死妇人，也不敢用力拽他出这灰阑外来。”②

张海棠的行动与话语表明她是孩子真正的生母，包拯既从灰阑夺子的直接证据，也从情与理的间接证据断定夺子谋财的是马大浑家。

在德国现实的启示与李行道《包待制智勘灰阑记》的影响下，当代德国伟大戏剧家，表现派的代表布莱希特1945年也写了一部《高加索灰阑记》：古时格鲁吉亚公国的贵族候爵等判乱，推翻了大公的统治，杀死了总督，地毯工人趁机起义，绞死了法官。总督夫人于动乱时仓皇出逃，行前只忙着携带珍贵的华丽衣物，把还在喂奶的独生子米歇尔交在厨房女仆格鲁雪手上，就远走他乡，格鲁雪与总督府警卫兵西蒙

注：②李春祥《元代包公戏选注》第201页，中州书画社，1983年。

相爱，临别时互表忠心。侯爵悬赏一千元捉拿米歇尔。格鲁雪抱着孩子避乱，历尽千难万险，最后到了哥哥那里，织地毯为生，后来嫂嫂不容她长住下去，她被迫嫁给了一个“病危”的农民，做名义上的夫妻，以便有个合法的手续把米歇尔养下来，没想到这个丈夫只是装病逃避当兵，格鲁雪的婚事竟弄假成真了。后来大公借波斯兵平定了判乱，并任命了以前让他逃亡时住宿的乡村文书阿兹达克为法官，这时总督夫人也回来了，总督留下的遗产，规定只有儿子才有继承权，因此总督夫人要索回自己的儿子。

格鲁雪不愿放米歇尔回到总督夫人那里去，她要与他一起生活。她的理由是：“我凭良心尽我所能养大他，我经常把东西给他吃。他平常多半有房子住。我为他受尽了折磨，也化了许多钱，受了许多累。”格鲁雪不仅在物质上生活上尽到了一个母亲的责任，而且在精神上关心孩子的成长。她说：“我教孩子对大家都和善。我从小就教他尽量干活，他还太小呢。”^③她要这个孩子是因为五年来母子间建立了深厚的感情，她不要儿子接受总督遗产，儿子也愿和她一起生活。她责备总督夫人逃跑时扔掉孩子，就是现在“连给孩子换围嘴都不会！”

面对两妇争持不下，法官阿兹达克叫警察拿粉笔在地上划了一个圆圈，把孩子放进去，命令总督夫人与格鲁雪各站一方，把孩子拉向自己，谁拉赢，谁得小孩。总督夫人把孩子朝自己身边拉，格鲁雪先放开手。法官叫两个妇人再拉一次分胜负，格鲁雪又放开了孩子。因为她怕拉伤他。最后法官

注：③张黎译《布莱希特戏剧选》（下）第350页，人民文学出版社，1980年。

把米歇尔断归格鲁雪。

为什么所罗门王、黄霸、李崇和包拯在两母或两父争儿时，都把儿子断归了生母或生父，而阿兹达克却把儿子断给了养母呢？

其实，两种不同的断案都是正确的。孩子一般是应归亲生父母养育的，父母既有抚养教育子女的义务，也有管教和保护他们的义务和权利。生父母把被别人非法夺去的孩子收回自己养，完全合情合理合法，所罗门王、黄霸、李崇和包拯所断亲子案的正确性正在于此。总督夫人与格鲁雪争子情况与上述各案不同，总督夫人长期遗弃自己孩子未尽抚养教育的义务，格鲁雪把孩子养大，形成事实上的收养关系，格鲁雪具备抚养教育被收养人的条件，因此阿兹达克不把血统作为判断孩子归属的根据也是正确的。这也是布莱希特《高加索灰阑记》的“一切归善于对待的”这一哲理的体现。

美国伟大作家马克·吐温1893年出版了长篇小说《傻瓜威尔逊》，揭露美国的种族歧视。有十六分之一的黑人血统的罗克珊在法官的弟弟波赛家为女奴。1830年2月1日波赛的妻子生了一个男孩，罗克珊也于同日生了一个男孩，两个孩子都归她照料，波赛的妻子产后一星期内就去世了。罗克珊的孩子虽然有三十一分白种血统，只有一分黑人血统，但他还属于黑人，根据法律还应成为奴隶。罗克珊叫他小书僮，简称小书，波赛的儿子叫汤玛斯，简称汤姆。罗克珊想到小书僮长大后会被主人当作黑奴卖掉，于是抱起他要去投河自尽。后来她想到如果把主人的孩子与自己孩子的衣服和姓名对调一下，那就分辨不出谁是真少爷谁是黑奴了。

罗克珊的掉包计完全改变了小书僮与汤玛斯的命运。小

书僮充作汤玛斯作为少爷，养尊处优受尽了宠爱，吃着各种美味食品，任性，爱摆架子，懒惰，不愿读完大学，爱穿时髦衣服，常在城里游逛，逐渐染上酗酒和赌博的嗜好。原来的汤玛斯则成了小书僮，他得到的是奴隶的待遇，吃的是玉米粥和不加糖的酸牛奶，服服贴贴，老老实实，常常受到假汤玛斯的凌虐，但变得身强力壮。^④

在白种老爷的薰陶培育下，假汤玛斯具有赌博和偷窃的恶习，还充满了种族的偏见，并凌辱自己的生母罗克珊，骂她黑婆娘、臭婊子等等。

1845年秋天波赛去世了，死前把自己儿子汤玛斯托付给他当法官的哥哥德利斯科尔，并让罗克珊不当黑奴而自由了。法官德利斯科尔就叫汤玛斯做继承人，说自己死后一切财产归他所有。罗克珊去到轮船上工作，后来得了风湿症，存款也因银行破产而化为乌有，她向儿子求助，儿子嫌恶她。假汤玛斯为了以后得到法官德利斯科尔的遗产，准备守规矩，去圣路易单独过活，没想到在轮船上他被小偷偷得精光，只好中途上岸了。罗克珊看到亲生的儿子陷入了绝境，叫他把她卖到上游去当奴隶，过一年再去赎她，她又可自由了。可是狠心的假汤玛斯却不顾母亲劝告，昧着良心，把她卖到对黑奴极为残酷的下游农场，得了六百零几元。罗克珊从下游奴隶种植园逃了回来，奴隶悬赏一百元捉拿外逃的罗克珊，假汤玛斯还协助奴隶捉拿母亲。她谴责儿子出卖亲娘，是个“最狠毒的坏蛋”，她威逼他去向法官“伯父”借六百多元赎她，收回卖身契约。假汤玛斯就带着从吕吉、安吉罗两兄弟

注：④马克·吐温《傻瓜威尔逊》，人民文学出版社，1982年。